

（一）什么叫花甲

亲爱的王姐，欢迎你来到花甲之年。我比你大三岁还多，却口口声声管你叫姐，叫“老”了你，委屈了你，却又恰评了你。你是大家的姐，自然也是我的姐。历数群内众友，哪个没得过你姐一般的关爱？别的别说，单是众人身上被你刮出的道道痧痕，敲打关节的邦邦声响，就足以说明那个“姐”字，你担当得起。你炽热的事业心、友爱心和低调而自强的精神给人比刮痧的感觉还甚。在你六十岁生日来临之际，我和我家领导谨寄上一份衷心的祝福。此后，其他群友也将陆续进入花甲之年。什么叫花甲？花是花季的花，甲是甲级的甲。我们仍然拥有绚丽的花季，我们仍然努力前行，追求美好的人生境界。拥抱王姐，拥抱众兄妹。

（二）不敢粗鄙

刚想跟老何说生日快乐，眼前先出现你攀着杠子引体向上的勃勃英姿。腰伤之人如此矫健要强，真是令人赞叹。你向上引的不仅是你的体，还有你的书的魂，坚韧，儒雅，冲淡，深邃。连带着，吸引着，激励着我们，也努力向上，不敢偷懒，不敢粗鄙，不敢轻易向困难病痛认输。遥祝亲爱的何排长、何教授、何大叔叔生和其他日子统统快乐，健康无尽头。

（三）避开晚辈“管制”

阎小妹，祝你生日前一天快乐、生日当天快乐、生日过后天天快乐！这些年，我们的精神一直获得阎小妹的滋养，我们的房子一直受到阎小妹的关照，我们的馋欲不断被阎小妹“德智体烹”全面发展的另一半满足再满足。在你生日到来的时候，我们轻轻地、发自内心的道一声：我们永远爱你。你现在年富力强，风姿绰约，我们爱你，将来你白发苍苍了，居委会发百发补贴了，我们仍然爱你。如果那时你们夫妇不屑于去领这笔钱，我们会颠颠地前往代劳。领到手，加上我们那一份，买一瓶最好的酒，东张西望，避开晚辈的“管制”，一起美美地喝。

（四）人性丰满

蒋兄：你有一位好父亲，你身上所有的优秀构



成中，都有父亲的伟大基因在支撑。苍天之下，有几人能活到百岁？而且人性丰满，善良正派，无疾而终，“凌晨静静辞世”。可以说，令尊的仙逝是真正的喜丧，是平凡人生的不凡之举。特向老伯致敬，老伯不死，只是换了种活法。自豪吧，蒋兄，你现在的一切，已经得到并将继续得到老伯的辉映，你也一定会让你的名字更加光彩。

（五）怀念是全方位的

郭兄，我的朋友，不要自责，不要抱憾，你对老人已经做得非常好了。当然此时此刻，悲伤和思念是无法免除的。我有一个做法或可减轻一些伤痛。多年前我的母亲去世，我将她老人家的照片长期带在身上，不但经常凝视，而且经常抚摸，悉心体验照片带来的质感，以获得一种特殊的满足。这是因为，深切的怀念是全方位的，不但涉及视觉，也涉及触觉、听觉等其他感觉。各种感觉水乳交融，合为一体，共同作用，直抵心灵，在此，让远行的亲人慢走，回头，与我们重聚。

（六）审美的高度

小邓，老妈妈走了，我和我妻子也很难过，这几天总回想她老人家的亲切形象。此时我们很想说些什么，以舒缓你失去母亲的哀痛。又深知在此时，语言的苍白和无力。我们只能怀着深切的同情，默默祝愿，希望你和叔叔还有全家，平安度过这一家庭重大变故期。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你的悲伤将会逐步上升到审美的高度，那时，我们共同敬爱的老妈妈，她在大家的怀想中，会更加庄重，慈爱，美丽。



秋念

（水彩）

丁芊

夹入日记中，收藏一年美好的祈望。槭树，民间俗称为枫树，叶形优美，秋天赏枫品种有鸡爪槭、三角枫、元宝枫、羽毛槭、茶条槭、红枫、青枫、五角枫、秀丽槭、三峡槭、三花槭等。《花经》中提到的槭树有青枫、红枫、垂枝枫、群云枫、黄金枫等。

犹忆在江西务农时，每当枫叶

片片枫叶红

杨忠明

红了的时候，山上油茶花开一片洁白，溪边有一棵百年古枫，巨干耸立，此树，夏日遮阴挡雨，喜鹊做巢其上，枫树上老藤交错结满薛荔果，一个个像青涩的无花果，鸟儿啄食，颇有童话里的景象。深秋，一夜寒风吹红了树冠，好像一把明晃晃的大火炬，燃烧在山野间，鹰雀绕飞，入目壮观。有人说深秋赏枫，枫叶经霜绘，临水一株红更妙，妙在斜阳烘照，回头天半烟霞，鹅黄深翠交加，画面耐看。

枫叶，形色优美，入诗入画入景，从前我家有个老上海遗留下的

多年前曾看过丹尼尔·刘易斯主演的励志电影《我的左脚》，印象深刻。最近，读了这部影片的同名著，又一次深受感动。《我的左脚》是爱尔兰作家、画家和诗人克里斯蒂·布朗的自传。他患有先天性脑瘫，无法控制语言和肢体行动，只有左脚有活动能力。然而，在母亲始终如一鼓励和支持下，布朗学会了用左脚写字，之后又学会了用左脚作画，甚至打字。布朗自传中有一章专门讲述他学习写作的艰难历程，颇能给人启示。

布朗是在18岁那年开始尝试写作自传的，由他口述，弟弟埃蒙笔录。随着稿纸越堆越高，他却发现没什么进展，几乎在原地打转。问题出在他没有找到正确有效的表达方式，喜欢用复杂的句式，而不是用简单的句子来状物达意；不会在一个单句里表达一个独立的意思，常常要用三四个句子来表达一个想法，甚至用一整段来表达一个单一的意思。这样写出来的东西势必繁复啰嗦，离题千里，含义不明。就在布朗为写作陷入困境而懊恼苦恼之时，他遇到了一位好老师科利斯医生，他既是布朗的主治医生，也是一个有成就的作家。他指出布朗的语言也许在维多利亚时代很流行，但已经不符合当代人的审美和阅读习惯。他送给布朗许多现当代的优秀英语文学作品，鼓励他多多学习借鉴。同时教给他不少写作技巧，比如首先明确一个要讲述的故事，其次讲故事的方式能让读者有身临其境之感；多用短句，少用长句，等等。科利斯医生的鼓励与辅导犹如拨云见日，帮助布朗的写作逐步进入了正途。

科利斯医生对布朗的开导，其实牵涉到写作的一个基本原则，大概就是：语言要单纯，表达要明晰。繁复杂乱、叠床架屋是写作之大忌。这是古今中外大多数优秀的文学作品遵循的一条基本规律。汉乐府民歌《上邪》就是这样一首感人肺腑之作。全诗以一个性情刚烈的痴情女子的口吻，设想了五种不可能发生的自然界的奇变，以证明自己对爱情的忠贞不渝——除非高山变平地，江流变干涸，寒冬雷声隆，盛夏雪纷飞，天地相交合，我才肯断绝对你的情意。她使用的语言夸张到了极致，但表达的情感炽热而又单纯决绝，指天发誓，言短情坚，撼人心魄。难怪明代诗论家胡应麟赞其为：“《上邪》言情，短章中神品。”

单纯不是单调，更不是贫乏，而是摒弃了繁复、去除了杂质之后的纯净，语约意丰，回味无穷。李白的《静夜思》就是这样的典范。这首诗在中国家喻户晓的五言短诗，并无华丽的辞藻，纯用叙述的语气，写见月思乡之情，表达了人类的一种普遍情感。全诗清新朴素，平白如话，却又构思巧妙，浑然天成。它的内容是单纯的，却又是丰富的，含义明确，又耐人寻味，意在言外，余音袅袅。

单纯中包含丰美，许多优秀的音乐作品也做到了这一点。我喜欢的一首歌曲《离家五百英里》就是一个范例。《离家五百英里》是女歌手黑蒂·韦斯特在1961年创作的一首重唱歌曲，受到无数歌手的青睐，因而成为史上被翻唱次数最多的重唱歌曲。2013年，电影《醉乡民谣》又一次翻唱了这首歌曲，成为当下最常见的版本。“如果你错过了我那班火车，你将明白我已离开。你会听见一百英里外飘来的汽笛声，一百英里，一百英里，你会听见一百英里外飘来的汽笛声……”简单重复的歌词，配以平静优美、节奏分明的旋律，一下子击中了人们的内心；歌声中散发出的若有若无的忧伤，寄托了难以言表的思乡情怀。人同此心，是以感人。

筒形白色璃吊灯罩，我父亲用画笔在灯罩上细细地画了六片朱红色的国画小品枫叶，灯一开，那几片红色枫叶透出片片祥光，冬夜，窗外落雪，灯下读书，分外温馨。

曾尝过东瀛名小吃“红叶天妇罗”，通俗地讲就是“油炸枫叶”，新鲜的枫叶裹上一层面糊，放到油锅里面炸，当然，这种枫叶是选取一种人工培植的食用枫叶品种，叶子梗要非常脆嫩柔软，枫叶洗净再盐渍，取出，裹上鸡蛋甜面糊撒上芝麻入油锅炸，据传，炸枫叶已有千年历史，这种点心常见于大阪箕面市，炸好的枫三角形煎影很有诗意，趁热吃，又脆又甜又香。

今秋赏枫何处去？上海植物园，枫林路，嘉定秋圃桃花潭，金山廊下枫叶岛，东平国家森林公园的枫林醉晚区域，奉贤北美枫香林荫道等，这些枫林都可以给你带来

深秋一抹温暖的红色。

这梅花不普通，是父爱的延续。

十日谈

草木有情

责编：徐婉青

“金庸展”正在上海如火如荼地举行，身临其境，不由勾起我对四十年前“武侠热”的回忆。

迷恋武侠于我，已六十余载。记得在初识文墨的童年，听《七侠五义》入迷，少年时在地摊上淘到了民国武侠小说家朱贞木的《闯王外传》（1949年版）。上世纪60年代末去苏州老宅，临走前一天意外借到一部《蜀山剑侠传》，我从白天读到翌日的东方发白。旧武侠的魅力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渐渐远去，直到金庸出山，还有古龙。知道金庸，是在1984年，当时我在报社当记者，夜里在家写新闻稿，想起白天采访的资料留在办公室，匆匆赶去，打开门，意外发现一位姓盛的事同事在忘乎所以地读书，我不由向其何不回家读，其曰：“此小说绝对精彩，一读放不下，在家读通宵达旦，不妥。”吾愕然问何书？见16开杂志封面上五个大字：射雕英雄传。

这是我第一次知道金庸的名字，因为当时工作忙，金庸武侠小说篇幅长，一旦读了又放不下，就不敢读。一直到1987年早春，我因患甲肝住院，返家后又不能上班，便开始读新武侠。挑的第一本书是古龙的《名剑风流》。这一读，便放不下来，《陆小凤》《楚留香》《多情剑客无情剑》……读得过瘾，有点意思，做些笔记，便有了拙著《古龙小说艺术谈》。

小书由恩师章培恒作序，称之“新中国评论武侠单个作家的第一部”。出版后颇受欢迎，有人提议，送一本给金庸。我便寄至香港《明报》，一周后收到金庸信件与《雪山飞狐》。我惊喜之余，有点纳闷：一本书从上海至香港来回，居然这么快？这个疑问，后来金庸邀请我赴港讲武侠才由香港作协总干事唐仲夏告知：我寄书与金庸寄书，几乎同步。金庸在港三联书店偶尔见到拙著，写信与我，并寄签名本。

我应香港报纸所约，写《金庸小说人物谱》，选了金庸小说中500多个人物中的108位，故又名《金庸笔下的一百零八将》；后来在海宁、北京、上海与金庸先生多次见面，承他在小书扉页上亲笔题字：“研读拙作甚有见地，多有指教。”令吾汗颜。

再后来，金庸将其小说以一元钱拍摄版权卖给央视。央视请张纪中执导，张纪中询问金庸拍何片，金庸让他来找我，因我撰写“金庸小说排名录”。张纪中访我，吾曰：“《笑傲江湖》为第一。”此电视剧邀请章培恒与我任文学顾问。章先生和我认真读了剧本，写了几十条修改意见，至电影拍摄完成，才知一条也未被采纳，我们提议由李连杰饰演令狐冲，却选了李亚鹏，章培恒笑曰：“我们只是顾问而已。”

往事如烟，一一浮现在眼前，与金庸、冯其庸谈武侠说，金庸在我主编《大侠与名探》上的题词：“大侠当在侠义，名探须主正义”，在北大与金庸先生的会晤……零零星星的记忆，让我有点温馨，有点激动，有点感慨。

金庸的14部经典小说，写的是刀光剑影，细细品味却是正义与邪恶的较量，人性博爱与卑劣算计的搏斗。冯其庸说读《天龙八部》三遍不过瘾，我则听了无数次，《笑傲江湖》第一个朗读者是电影演员张小玲，她读得有点急，有点快。后来才是李野墨与王松龄等。畅销书未必是经典，但让许许多多上瘾人迷的作品必定是好看的。在金庸逝世四周年之际，“金庸展”在上海隆重举办，恐怕是无数“金庸武侠迷”的再次相聚吧！

可是，那天，看到的一幕，完全颠覆了我的想法。有一天下午，家中来了朋友，我送他下楼，在乘坐电梯时，看到一位女士抱着一只狸花猫，猫的两只前爪搭在她的臂上，主人手中什么牵引的东西也没有。因为家中有猫，所以搭话问猫主人：这样不怕它跑了

吗？不怕，它就是耍下楼让我给它放风，也就是溜达的。猫，也可以遛？我心中暗语。送走客人，我怀着好奇的心，到小区里公共花园看看，只见猫的主人，站在那儿，目视前方的一棵大树，我顺着一看，只见那猫儿，自在在树上玩着。一分钟后，主人转身回家了。我又好奇地跟在主人的后面问：让猫自己待在树上？是啊，它自己玩，到了晚上八九点，我再来接它回家。天天这样？对啊，上午一次，下午一次，要不要带它下楼，它就在家跟你闹，跑啊，叫啊……这猫是买的？不是，是女儿的同学送的。

五月的一天，做志愿者的女儿回来告诉我：那小猫已经做妈妈了，生了三个猫宝宝……它一心在家做妈妈可能就不会想着下楼了吧？常常会想起这只爱在户外溜达的猫。



遛猫

胡雪梅

遛猫

这是一只正宗的布偶，挺挺的鼻梁，蓝蓝的眼睛，背部上浅浅的黄毛和肚子上长长的白毛，真的是太漂亮了！布偶，很顽皮。女儿买来了绳套，让它在去洗澡前，到楼下的花园草坪上去溜达一下，可是它吓得趴在地上，怎么也不动。看来，猫是不能遛的……